

文件批办单

2020年6月22日

来文机关		文 号	抚扶办皇(2020) 22号	归卷号	
文件标题	关于寒葱沟镇红卫村秸杆压块站项目 平整场地等所需费用的请示				
领导批示	苗 6.25				
主管领导批示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请王书记批示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王书记 6.22</p>				
综合组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请王书记阅示。请付印长阅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姜语冰 6.22</p>				
拟办意见					
阅办人	年月日	阅后意见			
付印	6.22				
处理结果					

抚远市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文件

抚扶办呈〔2020〕22号



关于寒葱沟镇红卫村秸秆压块站项目 平整场地等所需费用的请示

市政府：

2020年由扶贫办实施的寒葱沟镇秸秆压块站项目现已进入施工阶段，为了保证施工方顺利进场，确保工程尽快施工，根据《抚远市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合作合同》第四章第二十四条“甲方（抚远市政府）负责解决压块站用地调规，及建设、运营所需场地的三通一平”的规定，结合该项目实际情况，平整场地等费用共需297911元。山皮石市里统一

解决，不包括山皮石费用。（后附明细）

此请示，请批复。

抚远市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

2020年6月22日

